盐南高新区新都街道辖区公厕、垃圾房保洁、维护服务项目

盐城市政府采购合同

甲方：江苏省盐南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新都街道办事处

乙方：江苏恒源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项目名称：盐南高新区新都街道辖区公厕、垃圾房保洁、维护服务项目

甲方：（买方）江苏省盐南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新都街道办事处

乙方：（卖方）江苏恒源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项目编号：JSZC-320992-JSXH-C2025-0007

甲、乙双方根据盐南高新区新都街道辖区公厕、垃圾房保洁、维护服务项目公开招标的结果，签署本合同。

一、乙方的服务范围

对街道辖区内的 8 座公厕保洁、维护工作，具体如下：

序号	公厕名称	位置	备注
1	5306 公厕	娱乐法制广场内	区移交
2	5307 公厕	开元路疏导点内	疏导点配建
3	5305 公厕	成华学校戴庄路边	区移交
4	5304 公厕	蔚蓝水岸小区东侧滨河路边	区移交
5	5301 公厕	盐渎路学校西侧	区移交
6	5302 公厕	海德路南侧、大寨河西侧、盐塘河北侧	中标单位要在负责该公厕的同时要负责垃圾房的日常管理与维护
7	5308 公厕	福裕路疏导点南侧	疏导点配建
8	5303 公厕	西环路东侧、先进小区西北侧	区移交

招标人保留对上述暂定工程量及范围适当调整的权利。

二、承包期限

服务期限：365日历天，具体服务期限服从甲方要求。甲方根据乙方服务质量等履约情况及考核合格，可续签2次（合同一年一签），续签具体服从甲方安排；同时根据政策调整等因素，合同期内甲方可以终止合同，乙方须无条件服从。

三、新都街道公厕、垃圾房日常保洁、维护方案

3.1 目的

为促进城市公厕清洁管理的规范化、标准化，为市民提供舒适、整洁、环保的入厕环境。

3.2 职责：

1、保洁公司负责公厕、垃圾房整体运行清洁、维护与设施设备故障维修和保养等工作。

2、新都街道综合行政执法和应急管理办公室负责对各外包公厕、垃圾房进行日常督查考核。

3.3 管理方案：

1、开放与维护时间

（1）公厕运行时间实行24小时对外开放。

（2）保洁与维护时间，夏、秋季5:00-22:00；春、冬季下午6:00-21:00（以实际情况调整为准）。

（3）垃圾房根据实际情况定时开关。

2、清掏公厕(包括化粪池)必须遵守下列规定：

（1）每年每个公厕最少吸粪1-2次，粪便不得外溢；

（2）清掏时不得泄漏、遗撒；

（3）清掏的废弃物，保洁公司应当按照规定的地点和方式进行排放，不得乱排乱倒。

3、公厕的保洁必须符合如下标准：

（1）公厕保洁员应保持公厕周边10米区域范围内卫生整洁，严禁在厕所内及周边堆放杂物。

（2）公厕保洁必须达到“七无、七净、二通”。七无：无烟头纸屑、无尿垢、无积水、无蛆蝇、无蛛网、无粪便、无异味；七净：墙壁净、门窗净、隔断净、地面净、设施设备净、室外环境净、管理用房净；二通：上水通、下水通。

（3）厕位：一客一保洁，保证公厕内便池、蹲位洁净，无水锈、尿垢、污物、污迹、堵塞。

（4）小便池：10 分钟保洁一次，保证小便池（槽）清洁，无垃圾、水锈、尿垢、烟头，管道沟眼应保持畅通。

（5）地面：随时保持蹲位地面、小便池地面干燥无水渍、无尿渍、无积水、无垃圾、无杂物。

（6）纸篓：按时倾倒纸篓内垃圾，保证纸篓内污物不超过 1/2。

（7）门窗：每天清理 2 次，保证门正反面和把手洁净，无污迹；门缝应无垃圾、积灰、锈蚀。窗玻璃应干净、明亮，窗台、窗框、纱窗、排风扇等应无垃圾、杂物、蛛网、积灰、破损。雨雪天气应随时保持门窗、玻璃的洁净、干燥。

（8）隔断及顶棚：保证隔断及顶棚清洁，无灰尘、污迹、蛛网、广告、乱涂乱画。

（9）随时保持洗手池、台面、拖把池、镜子完好，无积灰、污迹、蛛网、水垢、毛发、纸花、杂物、乱涂乱画等。

（10）地垫：应保持地垫清洁，无纸化杂物。

（11）异味：厕内应保持空气流通，使用除臭设备，保证厕内无异味，小便池内投放香精球，男女厕间燃放檀香。

（12）垃圾房内保洁标准与公厕同标准，垃圾桶摆放整齐，不得超出门外，地面无垃圾杂物\异味等。

3.4 公厕日常保洁流程

1、5：00—6：00。（1）公厕开放前准备工作，对公厕内外的照明设施、水龙头、小便感应器、隔断门的开关、门把手、脚踏阀等设施进行全面检查，如有损坏或丢失，及时上报公司管理员；（2）检查公厕外墙四周有无张贴喷绘广告，如有及时清理。对公厕内外，屋檐下、墙角（面）、窗角的蛛网吊灰进行清理；（3）对公厕门窗、窗台、置物架进行擦拭；（4）对蹲位隔离板、小便器、冲水水箱、墙面、天花板进行擦拭，做到无积灰、污迹、乱写乱画，保持整洁干净。

2、6：00—6：20。对公厕周边责任区域内环境卫生进行清扫。（1）清扫。墙到墙，对公厕外的走道、人行道、广场的沙土进行全面清扫，使公厕外墙及路面见本色；（2）清掏。对公厕外的花坛、公共绿地、树坑里的烟蒂、纸花进行清掏；（3）清理。对公厕屋后包括明沟暗渠的杂物、垃圾、粪便、树枝、杂草进行清理；（4）在清扫外围卫生的同时，根据如厕人流量的多少，及时对公厕内蹲位卫生进行保洁。

3、6：20—6：50，保洁员早饭时间。

4、6：50—12：00，保洁员在岗保洁，实行“一客一保洁”，卫生保洁效果达到“七无、七净、二通”。

5、12：00—12：30，保洁员午饭休息时间。

6、12：30—18：00，保洁员在岗保洁，实行“一客一保洁”，卫生保洁效果达到“七无、七净、二通”。

7、18：00— 18：30. 保洁员晚饭时间。

8、18：30—21：00，保洁员在岗保洁，实行“一客一保洁”，卫生保洁效果达到“七无、七净、二通”。

9、21：00— 22：00，公厕大扫除时间，对公厕内外部设施卫生进行全方位保洁，做好蚊蝇消杀工作，为第二天公厕正常开放使用做好准备工作。

上述作息时间根据季节变化作具体调整。

3.5 质量检查

1、新都街道综合行政执法和应急管理办公室每日督查考核不少于 2 次，并填写相关记录。

2、对存在的问题及时通报保洁公司和保洁责任人。

3、每次考核扣分对应扣分金额，对保洁公司进行扣罚。

3.6 考核细则

《新都街道公厕、垃圾房日常保洁、维护考核细则》附后，垃圾房同标准考核。

3.7 注意事项

1、中标保洁公司，在使用保洁员方面在同标准的前提下对甲方原有保洁员要优先使用。

2、保洁员注意自身保护，防止药物中毒。

3、高空作业应做好防护措施。

4、公厕设施损坏及时维修并上报新都街道综合行政执法和应急管理办公室，保障功能运行正常，更换设备一般不超过0.5个工作日，维修设备一般不超过2个工作日。

5、管理用房工具摆放整齐统一，规范管理。

6、保洁公司对保洁员要配置统一服装，保洁员按照规范统一着装。

7、保洁公司所落实的保洁员、维修工等从事与公厕、垃圾房日常保洁、维护等工作有关的人的人身安全均由保洁公司自行负责，概与甲方无关。

8、清扫保洁时应设置国家规定的提示标志，地面保洁时应设置国家规定的防滑标志；不得占用、关闭无障碍设施，保证开放时间内市民正常入厕。

9、每年5至11月份为病媒仿制药物集中消杀期，公厕、垃圾房要按时投放消毒灭菌药剂，及时消毒杀菌，消杀频率每日不少于2次，有效控制蚊蝇密度，确保无异味、无蟑螂、无蚊蝇、无老鼠、无蛆虫。

10、保洁公司承包期间，如出现承包范围内的公厕不再需要对外开放的，保洁公司则必须服从甲方安排，撤出相关保洁人员等，撤出人员由保洁公司妥善安排，不得造成矛盾。保洁费用对照保洁公司中标价（中标单位详细报价清单，停止保洁公厕的投标报价）结合实际保洁时间进行扣减。

11、保洁公司严禁转包，如发现中标方转包此保洁项目，甲方有权单方终止合同。所交履约保证金不予退还。

12、甲方有权安排保洁公司临时突击的保洁任务，保洁公司未服从或未按甲方要求完成突击任务的，甲方有权进行扣罚。

3.8 合同价款

按照《江苏省城市环境卫生劳动定额》、盐城市最低工资标准和行业的有关规定要求，结合我街道工作实际。

1、合同价：（大写）叁拾捌万伍仟元整；（小写）￥:385000.00元（包括人员工资及医疗、养老、工伤、失业、生育等保险费和公用工具、节假日公休日加班费、劳保用品费、重大活动加班费、福利费、公厕水电费、管理费、税金、不可预见费及其它一切相关费用）。

2、付款方式：（1）预付款 支付时间:合同签订后，甲方收到预付款发票后10个工作日内，预付款支付比例:合同金额的30%。

（2）尾款 支付时间:每季度服务结束按考核结果并扣回预付款拨付给乙方（不计利息），甲方收到发票后10个工作日内，甲方按月考核，每季度考核汇总一次（按季度结算），每季度的支付费用=合同价/4+考核奖励-考核扣款，季度考核汇总后按考核结果并扣回预付款拨付给乙方（不计利息）；乙方须及时发放工资，并将工资发放明细提供给甲方（备案）。（注：考核标准：详见合同附件）

本项目服务相关费用支付时，乙方应提供税务发票。

如连续有两个月考核不合格或累计三个月考核不合格，甲方有权终止合同，重新选择新的城市管理辅助人员外包服务企业。

4、公厕、垃圾房设施设备损坏维修，维修资金1000元/座/年以内的由中标方自行解决，超出部分经甲方现场认证后属实的完善好票据、前后对比照等相关资料，统一由甲方报支。

3.9 运作模式及时间

1、运作模式:上述公厕垃圾房统一打包招投标，进行市场化外包；

2、实施时间:2025年 3 月28日至2026年3月27日。

3.10 安全责任

乙方在保洁服务过程中必须确保安全，如造成各种人身伤害、财产损失或其它事故，均由乙方负责处理和经济赔偿，甲方不承担任何责任。

1、乙方搞好公司内部管理，加强安全生产教育。每月必须进行一次安全教育宣传、会议、检查，建立台账。

2、乙方必须与职工签定安全责任书。如出现安全事故，责任由乙方(承担)处理，与甲方无涉。

3、保洁作业期间，乙方要为保洁作业人员提供必要的安全劳保措施，督促保洁人员加强安全防范，确保保洁人员自身安全，如发生一切安全事故，由乙方负责。

4、管理服务期间不得损毁绿化以及各类建(构)筑物和设施，如有损坏，由乙方承担赔偿责任。

5、保洁作业不得妨碍市民生产生活，不得影响交通安全。

如在督查考核中发现每月未进行一次安全教育宣传、会议、检查、签定安全责任书、建立台账的罚款1000元/次。引起安全事故，责任由乙方（承担)处理。情节严重的造成恶劣影响的终止合同。

3.11 考核与管理

详见新都街道公厕、垃圾房日常保洁、维护考核细则（见附件）

3.12 履约保证金

3.12.1、乙方交纳人民币 19250.00 元作为本合同的履约保证金。

（备注：不得超过合同金额的10%，采购人应当对AA评级及以上政府采购供应商（需提供信用管理部门备案的第三方信用报告）降低履约保证金缴纳比例至5%。）

3.12.2 确需收取履约保证金的，履约保证金的缴纳形式：

3.12.2.1 供应商应当以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形式提交履约保证金。依据《关于在全省政府采购领域推行电子履约保函（保险）的通知》，鼓励供应商自愿使用电子履约保函（保险）代替缴纳履约保证金。

3.12.2.2 如以履约保函（保险）形式缴纳履约保证金，供应商可通过政府采购电子履约保函（保险）平台（www.jsdzbh.com）在线申请履约保函（保险）。

3.12.3 合同履行结束后，甲方应及时退还交纳的履约保证金。

3.12.4 履约保证金的退还：

3.12.4.1 方式：退还至投标人缴纳履约保证金的账户。如为保函，在到期时自行失效。

3.12.4.2 时间：验收合格且采购人收到发票后30日内。

3.12.4.3 条件：按合同要求全部履约完成并经采购人验收合格，且采购人收到中标人出具的发票。

3.12.4.4 不予退还情形：

除不可抗力情况外，投标人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其履约保证金，招标人将视情节决定不予退还或部分不予退还。

（1）中标人无正当理由拒绝签订合同的，或者在签订合同时向采购人提出附加条件或者更改合同实质性内容要求的；

（2）中标人不履行与采购人订立的合同的；

（3）中标人所供货物或服务不符合招标文件规定要求的；

（4）中标人采取欺骗、弄虚作假方式投标的或与其它投标人串通投标的；

（5）中标人将合同内容转包、违法分包的；

（6）中标人故意捏造事实或伪造证明材料，进行虚假恶意投诉或反映的。

3.12.4.5 逾期退还的违约责任：采购人逾期无故未退还履约保证金的，按中国人民银行同期贷款基准利率上浮 20%后的利率支付超期资金占用费，但因供应商自身原因导致无法及时退还的除外。

四、结算

1、结算价＝中标综合单价×实际工作量＋招标人暂列金额或预留金中经招标人书面签证确认的费用＋经招标人书面同意的设计变更。无论招标时工程量清单中项目特征描述是否完善准确，招标人要求乙方的投标报价应为完成施工图纸的全部内容，无论结算时工程量如何变化，除本招标文件及施工合同约定允许调整外中标的综合单价不予调整，工程量按实际完成工程量结算。最终以审计部门审核确定后的工程竣工结算价为准。其中，由乙方代交纳的相关规费等费用，在最终结算时凭缴费发票并经甲方确认后进入结算总价。

五、违约责任

1、乙方不服从甲方管理，甲方有权终止合同，乙方所交的履约保证金作违约金不予退还。

2、乙方擅自转包的，甲方有权终止合同。同时乙方交的履约保证金作合同违约金不予退还。

3、乙方在用工等方面如违反《劳动法》及相关规定，甲方终止本合同。同时视乙方为违约，所交履约保证金作违约金不予退回。

(1)乙方不按照法规发放工资、福利、缴纳保险等，甲方在当月经费中扣除相关费用，补发当事人并处费用的 200%的处罚；

(2)因工作期间发生的交通安全、工伤等意外事故，所有赔偿责任均由乙方承担，如未按规定承担乙方承担法律规定的全额赔偿责任，乙方违背本合同第三款经费及支付方式约定的情况，均视为乙方违约并承担相关责任；

(3)由于乙方原因引发集访、群访事件，甲方有权扣罚乙方管理费 5000 元/

次；

4、甲方没有按照规定支付承包款的，乙方有权终止合同。

六、合同的变更

1、本合同经协商一致，可变更合同。

2、如发生行政区域调整等不可抗力，无条件终止合同。

七、争议的解决

1、本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发生的争议，由双方当事人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按下列第 (2) 种方式解决：

（1）提交 / 仲裁委员会（建设工程仲裁办事处）仲裁。

（2）依法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起诉。

2、乙方的联系方式及联系地址

联系人：　　电话：　　联系地址：

按上述联系地址向乙方送达通知、文件（包括诉讼文书）等，如发生拒收、无法送达等情形，均视为送达。

八、合同生效

合同订立时间：2025 年 3 月 28 日

合同订立地点：新都商务楼

本合同双方约定：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双方约定合同份数：本合同共壹拾肆页，壹式拾份，甲方伍份，乙方伍份。

甲方（盖章）：　　乙　方（盖章）：

甲方代表（签名）：　　乙方代表（签名）：

2025 年 3 月 28 日

新都街道公厕、垃圾房日常保洁、维护考核细则

考核项目	内容及要求	考核计分	备注
开放时间	1、24 小时开放； 2、按“一人一厕”要求，设专人保洁、维护； 3、无断岗、脱岗现象。	1、未按规定时间开放的，发现一次扣 50 分； 2、未设专人保洁、维护的，发现一次扣 50 分； 3、管理员断岗、脱岗的，发现一次扣 10 分。	
管理与服务	1、管理人员统一着装，文明服务； 2、上班时间不做与日常保洁、维护工作无关的事； 3、积极配合检查人员检查； 4、不得有收费或变相收费的现象； 5、及时填写保洁记录。	1、管理人员未按要求统一着装，一次扣 5 分；服务不文明被投诉、曝光的，有一次扣 10 分；2、上班时间从事与日常保洁、维护工作无关的事，发现一次扣 10 分； 3、不配合检查人员检查的，一次扣 20 分； 4、擅自收费或变相收费的，一次扣 100 分； 5、未按要求填写保洁记录的，一次扣 1 分；无保洁记录的，一次 10 分。	
保洁质量	1、公厕保洁员应保持公厕、垃圾房周边 10 米区域范围内卫生整洁，严禁在厕所内及周边堆放杂物； 2、公厕保洁必须达到“七无、七净、二通”。七无：无烟头纸屑、无尿垢、无积水、无蛆蝇、无蛛网、无粪便、无异味；七净：墙壁净、门窗净、隔断净、地面净、设施设备净、室外环境净、管理用房净；二通：上水通、下水通； 3、厕位：一客一保洁，保证公厕内便池、蹲位洁净，无水锈、尿垢、污物、污迹、堵塞； 4、小便池：保证小便池（槽）清洁，无垃圾、水锈、尿垢、烟头，管道沟眼应保持畅通； 5、地面：随时保持蹲位地面、小便池地面干燥无水渍、无尿渍、无积水、无垃圾、无杂物； 6、纸篓：按时倾倒纸篓内垃圾，保证纸篓内污物不超出垃圾桶上口或外溢； 7、门窗：每天清理 2 次，保证门正反面和把手洁净，无污迹；门缝应无垃圾、积灰、锈蚀。窗玻璃应干净、明亮，窗台、窗框、纱窗、排风扇等应无垃圾、杂物、蛛网、积灰、破损。雨雪天气应随时保持门窗、玻璃的洁净、干燥； 8、隔断及顶棚：保证隔断及顶棚清洁，	对照考核内容及要求，凡有一项不达标的，发现一次扣 1 分。	

保洁质量	无灰尘、污迹、蛛网、广告、乱涂乱画； 9、随时保持洗手池、台面、拖把池、镜子完好，无积灰、污迹、蛛网、水垢、毛发、纸花、杂物、乱涂乱画等； 10、地垫：应保持地垫清洁，无纸或杂物； 11、异味：厕内应保持空气流通，使用除臭设备，保证厕内无异味。 12、垃圾房内垃圾桶摆放整齐；使用设施设备不得超出门外；无积水、无垃圾、无杂物。保洁员积极配合小区物业公司做好日常保洁、管理工作，不得因为配合不到位，造成环境脏乱差等问题。	对照考核内容及要求，凡有一项不达标的，发现一次扣 1 分。	
设施设备管护	1、自备的日常保洁器具、消杀用品，摆放规范，完好； 2、日常管护中强化设施设备的管护，杜绝人为破坏； 3、设施设备老化、缺损及时维修并上报主管单位，确保设备运行正常。	1、自备的日常保洁器具、消杀用品，未按规范摆放，破损的，一次扣 2 分； 2、日常管护不到位，造成人为损坏的，一次扣 10 分，并由乙方修复正常运行； 3、设施设备老化、缺损未及时维修并上报主管单位，在规定时间内未修复到位，造成设备不能运行正常的，一次扣 20 分。	
责任区环境	1、管理室整洁，无乱堆放杂物、无私拉乱接等现象； 2、公厕周边 10 米范围内地面整洁，无暴露垃圾；无乱晾晒乱搭建。	1、管理室不整洁，有乱堆放杂物、私拉乱接等现象，一次扣 10 分； 2、公厕周边 10 米范围内地面不整洁，有暴露垃圾，一次扣 2 分；有乱晾晒乱搭建，一次扣 2 分。	

说明：在日常考核中，每扣 1 分即罚款 50 元；被区级督查通报的，一个问题一次罚款 200 元；被区级以上督查通报的或被群众投诉、媒体曝光的，一个问题一次罚款 1000 元。被罚资金由保洁公司在向甲方结算一季度保洁费前上交甲方。

廉政合同

为切实加强工程建设领域党风廉政建设，有效预防违法违纪违规行为和腐败问题的发生，根据国家有关工程建设、廉政建设的规定，建设工程的甲方江苏省盐南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新都街道办事处（以下简称“甲方”）与承包人江苏恒源物业管理有限公司（含承包人按法律法规规定和招标文件约定允许分包的各专业承包人）（以下简称“乙方”），订立如下合同。

一、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1）严格执行党的政策纪律、国家法律法规和各项规章制度，建立并落实廉政责任制。

（2） 建立健全廉政教育制度，设立廉政告示牌，公布举报电话， 监督并严肃查处违法违纪行为。

（3）本项目建设过程中，如发现乙方及其工作人员存在任何违法违纪违规行为，甲方有权向乙方上级有关部门举报、建议给予处理并要求告知处理结果；情节严重的，甲方有权视情节给予乙方经济处罚、暂停支付工程款、取消中标资格、中止合同的处罚，并建议盐城市有关主管部门禁止乙方在一至三年内进入盐城市场，涉嫌犯罪的，移送司法机关依法处理。

（4）甲方及其工作人员和受甲方委托从事本项目招标代理、监理、跟踪审计等单位的人员不得索要或接受乙方的礼金、礼品、有价证券及回扣、好处费、感谢费等；不得在乙方报销任何应由甲方或其相关工作人员应当个人支付的费用；不得参加乙方安排的宴请、健身、旅游及娱乐等活动；不得接受乙方提供的通讯工具、交通工具、高档办公用品以及通信充值卡、加油卡等；不得要求或者接受乙方为其汽车或住房装修，不得要求或者接受乙方为其婚丧嫁娶、配偶子女的工作安排以及出国出境、旅游等提供方便；不得利用职权、职务影响或工作便利从事与本项目有关的有偿中介、材料设备供应、工程分包、劳务等经济活动；不得违规为本人、亲友、身边工作人员和特定关系人承接或投资、入股重大工程项目相关的业务；不准违规进行变更签证或以虚假计量等手段虚报高报工程量；不准与相关工程单位发生借贷、租赁或合伙经营等个人经济关系。

二、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1）有权依照国家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开展生产经营活动。

（2）本项目建设过程中，如发现甲方及其工作人员和受甲方委托从事招标代理、监理、跟踪审计等单位的人员存在“吃拿卡要”等违法违纪违规行为，有权在第一时间向江苏省盐南高新区纪工委口头或书面反映并要求告知处理结果。

（3）严格执行党的政策纪律、国家法律法规和各项规章制度，建立并落实廉政责任制，严格遵守职业道德。

（4）建立健全廉政教育制度，定期开展廉政警示教育活动，教育引导自身工作人员遵守行为规范。

（5）不得以任何理由向甲方及其工作人员和受甲方委托从事招标代理、监理、跟踪审计等单位的人员行贿、馈赠礼金、礼品、有价证券及给予回扣、好处费、感谢费等；不得以任何名义为上述人员报销应由其单位或个人支付的任何费用；不得以任何理由安排上述人员参加宴请、健身、旅游及娱乐等活动；不得为上述人员购置或提供通讯工具、交通工具、高档办公用品以及通信充值卡、加油卡等；不得为上述人员提供汽车或住房等装修；不得为上述人员的婚丧嫁娶、配偶子女的工作安排以及出国出境、旅游等提供方便。乙方如违反以上要求，发生违纪违规违法等行为，须无条件接受甲方给予的处罚。

三、本合同有效期为甲乙双方签署之日起至该项目工程款全部拨付完成后止。

四、本合同作为盐南高新区新都街道辖区公厕、垃圾房保洁、维护服务项目工程合同的附件，与工程施工合同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五、本合同作为主合同附件，正本和副本份数与本主合同的约定相同。由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理人签名与加盖公章后生效。

〈以下无正文〉

甲方：（盖公章）　　乙方：（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法定代表人：（签字）

合同签订地址：　　合同签订地址：

签订时间：2025 年 3 月 28 日　　签订时间：2025 年 3 月 28 日